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

1	类别	建议
	名称	佛山市禅城区骐升市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规划支十五路（文华路至朝安路）道路建设工程（临时路）-勘察单位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佛山市禅城区骐升市政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：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街道朝安南路2号1座四楼之一（住所申报） 联系电话：0757-83789396 联系人：林工
3	中介服务名称	规划支十五路（文华路至朝安路）道路建设工程（临时路）-勘察单位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详见资质树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选取有资质单位对该项目进行工程勘察工作，规划支十五路位于禅城区祖庙街道兆祥路南侧、朝安路西侧朝东一号地块，道路呈东西走向，西起现状文华路，向东延伸至朝安路，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，设计车速30km/h。受限于土地征收、电房和供电线路迁改资金需求较大，现阶段拟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建设临时道路。临时道路宽度为7.75-10.25m，全长约520m，靠近金铂中心

		的道路北侧位置设置人行道，在规划支十一路至朝安路道路路段，按照规划设置雨污水管道。项目涉及的专业包括：道路、交通、排水、照明等工程。项目总投资控制在482.93万元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的时间、地点、方式：按合同约定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折率。 3. 计价标准：《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》（2002年修订本）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，服务时间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。
9	验收	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。
10	结算方式	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。
13	备注	